关于公布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师生:

2018-2019 年第二学期大创项目的工作即将开始,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工作

按照"华北电力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见附件1)的要求,我校的大创项目拟在2019年4月组织申报评审工作。

1、项目设置

- (1) 创新训练项目是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 (2)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的角色,通过编制商业计划书、开展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参加企业实践、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 (3)创业实践项目是学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前期创新训练项目(或创新性实验)的成果,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的实施期限一般不超过2年,创业实践项目的实施期限一般不超过4年。

2、项目申报

本次大创申报需在"教务处—实践管理系统—大学生创新创业"填报、申请,网站为: http://202.204.65.158/aexp/,账号为学号,初始密码为6个0,项目申报由项目负责人填写。

- 3、日程安排
- 3月20日至4月4日,完成填报,并将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附件2)纸质版提交学院。
 - 4月12日前,学院评审、汇总,上报教务处。
 - 4月20日,学校组织项目评审会。

特别提示:项目成员变更应在项目立项结果公布后的 2 个月内完成,成员顺序变更应在中期检查前完成。不允许参 加的两个项目研究时间有重叠。

二、项目结题验收工作

2018年上半年及之前立项且通过中期检查的项目原则上均可参加结题评审,学校将在5月组织结题验收工作。

按照项目结题验收要求,各项目组须认真总结项目研究过程、收获和成果,并提交以下材料至所在学院。

- 1、"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报告书"(附件3)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报告"(附件4)。
- 2、与项目内容一致的成果和相关资料:图纸、软件及 其说明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注:须附刊物封面、目录 和论文复印件)以及项目成果实物 A4 打印照片等材料。
- 3、申请专利及其它的获奖情况: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一份,其它成果形式自行提交。若有社会有关单位的鉴定意见、专家鉴定意见,请一并提交复印件。

- 4、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表 (附件5)。
 - 5、 项目成果信息表 (附件6)。

以上各类文档,由各院审核汇总上报教务处实践教学科,电子文档发至:30102191@ncepu.edu.cn。其中,纸质版只提交结题报告书。

日程安排:

- 4月20日前,提交结题材料到所在学院。
- 4月26日前,学院完成评审并提交教务处。
- 5月12日,学校组织结题验收评审会。

三、中期检查工作

为了全面了解 2018 年获批资助的大创项目研究进展情况,学校计划对 2018 年资助的项目分别进行中期检查。中期检查由各学院进行,并将中期检查结果上报教务处。

1、检查内容

项目研究进展情况、中期目标完成情况、取得的阶段成果、经费使用情况、目前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应对措施、下阶段的研究计划等。各项目组应认真填写"中期检查报告书" (见附件7)。

- 2、时间要求
- 5月20日前提交材料到学院。

各学院6月10日前将中期检查结果提交教务处。

四、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成果展示工作

教育部已连续十一年举办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每年六月份是各大学上报实物作品和论文的阶段,请有意向参

加年会的学生及指导教师提前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请各学院和项目指导教师及时通知各项目组学生,如有 疑问,请及时与教务处实践教学科联系,联系人:邓老师, 联系电话:61773431。

附件1:华北电力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管理办法

附件2: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书

附件 3: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结题报告书

附件 4: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研究报告

附件 5: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表

附件 6: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成果信息表

附件 7: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目项中期检查报告书

教务处 2019 年 3 月 12 日